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
项目代码 31011739866772820181D3101001
建设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
验收单位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	行业类别	信息产业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 受理号: SJSX20200166 2020年8月1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 松规土局便函〔2018〕92号 2018年7月13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3月18日-2022年1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上海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上海思费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主持召开了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验收服务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现场影像资料，查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总占地面积 1.91hm^2 ，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均为耕地。本次建设工程为新建工程，总投资为10837万元。主体工程于2019年3月开始进场施工，于2022年1月完工，建设总工期35个月（包括施工准备期）。本项目挖方 4.08万 m^3 ，填方 0.47万 m^3 ，借方 0.47万 m^3 ，余方 4.08万 m^3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8月11日，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下发了关于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行政许可决定书（受理号：SJSX20200166）。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年7月13日，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以《关于中山街道工业区 ZS-17-002 号地块方案征询的预审意见》（松规土局便函〔2018〕92 号）对该项目设计文件（含水土保持部分）进行了回复。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对施工组织及土建工程工艺流程提出了水土保持要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为编制水保方案报告表项目，未进行水土保持监测。

（五）水土保持措施种类和数量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设置如下：

工程措施：雨水排水管 580m，表土回覆 0.11 万 m³，土地整治 0.38hm²；

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0.38hm²；

临时措施：基坑排水 0.65hm²、临时排水沟 702m，临时沉沙池 3 座，密目网苫盖 0.10hm²。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1年12月，建设单位组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议，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相关资料，编制完成了《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确定的目标值，其中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67；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分别为 99%和 20.1%；

渣土防护率达 99% (项目开工前未进行表土剥离, 因此方案中未设置表土保护率这一指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的主要结论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开展了水土保持工作, 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 措施布局全面可行,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 防治目标总体实现, 后续维护管理责任落实, 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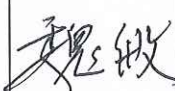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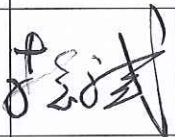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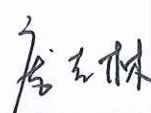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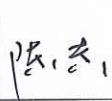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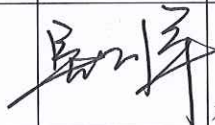
(七)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 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建设过程中, 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 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 后续管护要求

公司管理部门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 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维护, 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茅佳忠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魏敏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李念斌	上海嘉定水务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庞吉林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谭琪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陈东	上海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董雪云	上海思费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主体监理单位
	吴智洋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验收服务单位
	李冠男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